

债券简称：21 智光 G1
债券简称：22 智光 G1
债券简称：22 智光 G2
债券简称：22 智光 G3
债券简称：23 智光 G1
债券简称：23 智光 G2
债券简称：24 智光 G1
债券简称：24 智光 01

债券代码：175877.SH
债券代码：185883.SH
债券代码：137925.SH
债券代码：137926.SH
债券代码：240020.SH
债券代码：240021.SH
债券代码：240881.SH
债券代码：254834.SH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泰兴市城东高新技术产业园戴王路西侧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签署日期：2024年8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等，由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核准情况

（一）21 智光 G1、22 智光 G1、22 智光 G2、22 智光 G3

本次债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 2020【683】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1、21 智光 G1

2021 年 9 月 17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智光 G1”，债券代码“175877.SH”），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0.86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不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2、22 智光 G1

2022 年 8 月 2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智光 G1”，债券代码“185883.SH”），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4.47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不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3、22 智光 G2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 智光 G2”，债券代码“137925.SH”），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53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不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4、22 智光 G3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 智光 G3”，债券代码“137926.SH”），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47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不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二）23 智光 G1、23 智光 G2、24 智光 G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47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5.86 亿元。

1、23 智光 G1

2023 年 9 月 2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3 智光 G1”，

债券代码“240020.SH”),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3.00 亿元, 债券期限为 5(3+2) 年, 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2、23 智光 G2

2023 年 9 月 25 日, 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3 智光 G2”, 债券代码“240021.SH”),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0 亿元, 债券期限为 5(3+2) 年, 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3、24 智光 G1

2024 年 4 月 10 日, 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 智光 G1”, 债券代码“240881.SH”),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0.86 亿元, 债券期限为 5 年, 未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三) 24 智光 01

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4)1232 号), 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2.20 亿元。

1、24 智光 01

2024 年 5 月 27 日, 发行人成功发行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 智光 01”, 债券代码“254834.SH”),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20 亿元, 债券期限为 5 年, 未设置回售含权条款。

二、本期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近日披露了《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被立案调查的公告》, 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发行人关联方被立案调查的情况

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孙公司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技术”)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02024019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锦富技术立案。

二、立案调查情况影响

目前，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立案调查期间，发行人将持续关注中国证监会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三、影响分析及风险提示、联系方式

根据发行人公告，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

国元证券作为“21 智光 G1”、“22 智光 G1”、“22 智光 G2”、“22 智光 G3”、“23 智光 G1”、“23 智光 G2”、“24 智光 G1”、“24 智光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国元证券将持续跟踪上述事项并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的影响，后续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约定认真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企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方进

电话：0551-62207948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1205 室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